

佛冈县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项目尾款工作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8 号）、商务部《十四五发展规划》、商务部等 17 部门《关于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促进农村消费的意见》（商流通发〔2021〕99 号）、《关于开展 2020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0〕48 号）、《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工作指引〉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0〕102 号）等文件精神，为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健全农村商贸流通体系，推动农村消费提质扩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结合佛冈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为抓手，现代信息技术为依托，紧紧围绕农村电商发展短板，重点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完善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和培育农村电商创业带头人，坚持市场化、可持续运营的原则，加强政府引导和政策支持，助力设施升级、商品服务升级、模式升级和监管升级，畅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

满足农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打造真正的升级版示范县。

二、基本原则

（一）市场主导，政府引导

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政府整合相关部门政策，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服务和治理水平，营造公平营商环境和放心消费环境。

（二）聚焦短板，巩固提升

推动资源要素向农村市场倾斜，补齐流通短板。统筹衔接电商、物流、商贸流通等现有资源，推动农村流通设施和服务融入现代流通体系。

（三）因地制宜，鼓励创新

尊重基层首创精神，分层分类鼓励企业大胆开拓创新。立足佛冈实际，形成独具特色的佛冈农村电商发展格局。探索推广大数据、云服务、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推进农商旅文体跨界融合、协同发展的新路径。

（四）加强统筹，抓好落实

健全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加强部门协作，不断完善顶层设计和政策支持体系。结合实际细化工作措施，加强绩效管理，强化组织领导和责任监督，层层抓好落实。

三、发展目标

通过开展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升级”建设，将佛冈县农村电商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升级为“产地仓”或“公共云仓”，实现集中收储、检测分拣、统仓共配。扩建佛冈县农村电商物流仓储配送中心（二期），包含场地扩建和扩增物

流分拣线，实现日分拣能力从原 10000 票/天提升到 40000 票/天，满足现县域快递进出港分拣量，提升佛冈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运营效能，实现从县级物流仓储配送中心至村不超过 48 小时；培育 9 个镇、村特色电商服务示范站点，集产品展示、快递分拣、电商培训室、直播室、住宿区和办公区为一体的综合服务站点；强化佛冈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功能，建设电商大数据平台，通过地图、图表、数字等形式展示佛冈电商发展和县域经济情况，实现佛冈县电商产业数据可视化；新增 6 款代表佛冈县域各个镇的单品网货公用品牌，作为主品牌“佛冈有礼”旗下的子品牌，进一步扩大佛冈县农产品品牌知名度、辨识度，提高佛冈县农产品竞争力，实现品质与品牌的结合；通过参加培训认证，建立一支不少于 20 人的本地师资团队；通过电台、电视、公众号、视频及相关的媒体资源对示范县项目进行全方位的宣传和报道，营造农村电商助力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

优先采取公开招投标、项目申报或以奖代补等支持方式，通过中央财政资金 1000 万元和地方财政配套专项经费 200 万元，完善软硬件配套，强化资源整合，引导带动社会企业共同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工作。

四、建设内容及主要任务

（一）进一步完善升级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

1、提升佛冈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运营效能

扩增佛冈县农村电商物流仓储配送中心（二期），包含场地扩建和增加物流分拣线，打造成集分拣、配送、仓储、办公为一体面积约 4500 平方米（一期、二期）的农村电商物流仓储配送中

心。在佛冈县农村电商物流仓储配送中心打造“产地仓”或“公共云仓”，实现集中收储、检测分拣和统舱共配的功能，通过物流设备扩增分拣方式，农村电商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实现日分拣能力从原 10000 票/天提升到 40000 票/天以上，满足现县域快递进出港分拣量，提升佛冈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运营效能，开通 7 条运输投递线路，保障“6 个镇和 78 个行政村”物流服务站最后一公里配送畅通，在全面提速的基础上，投递频次从单频投递过渡到双频投递，确保镇级物流服务站每日至少 2 个有效运输下行频次，村级物流服务站每日至少 1 个有效运输下行频次。实现从县级物流仓储配送中心至村不超过 48 小时，降低物流企业人工成本且整合县域主要物流企业，实现同仓共配，物流快递提速降费。佛冈县农村电商物流仓储配送中心要进一步整合邮政、供销、商贸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仓储物流需求，推动县域商业市场供应链集约化、标准化。鼓励实体商业和电商快递的物流协同，整合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配送，推动商流、物流统仓共配。建立物流配送利益共享机制，采取市场化低利润运作方式，推动县、镇、村三级物流体系的常态化运营。

2、打造 9 个镇、村特色电商服务示范站点

镇、村特色电商服务示范站点经营面积满足升级改造完成 100 平方米以上，至少有 1 个线上运营平台并配置 1 个专业运营团队，以“前店后仓”的形式集产品展示、快递分拣、电商培训室、直播室、住宿区和办公区为一体的综合服务站点，叠加农副产品代销、网上购物、助农取款、理财保险咨询、代办车险、意

外保险等的便民服务，进一步完善镇、村电商服务示范站公共服务职能，实现“一网多用，一店多用”。农产品上行已建成的镇、村电商服务站点每季度开展一次农村电商主题培训和线上线下活动、每月发布一次站点运营简报和运营数据通报，建立服务站点的利益共享机制，探索服务站点的盈利模式，保障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的日常运营，推动服务站点的持续化、市场化运营，制定电商物流服务站运营奖补方案，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定期淘汰不能充分发挥效能的站点并进行增补。

（二）强化佛冈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功能

1、建设电商大数据平台

通过建设电商大数据平台，实现佛冈县电商产业数据可视化，使佛冈县的产业发展能够“管而有数”、“有数可依”、“依数而策”。电商大数据平台紧紧围绕“电商发展一张图、县域经济一张图”构建，具体搭建系统以数据采集系统、数据治理系统、大数据资源库建设三大建设目标为主。“电商发展一张图”通过地图、图表、数字等形式展示佛冈电商发展情况，主要分电子商务进农村专题和全网电商发展专题，如电商站点分布、物流动态、电商培训、电商交易信息、增加店铺和村站台账自动汇总和网络零售市场概况、市场趋势分析、行业、区域分析、渠道分析、直播分析数据、商务部数据报送、全国农村电商数据等功能等，数据实现每月更新。“县域经济一张图”通过地图、图表、数字等形式的数据分析成果，将县域经济发展相关指标进行统计和可视化展示，以大屏的形式展示财政收入、公共预算支出、县域一二

三产产值等信息，直观展现佛冈县整体经济发展水平，并结合产业发展、业务管理的实际需要，构建大数据资源库，打好佛冈县电商大数据的应用基础。

2、拓宽佛冈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功能区域

扩展佛冈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功能区域，建设一个休闲书吧，为我县电商企业、网商、服务商和个人提供阅览区、交流区和休息区，满足佛冈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入驻企业、从事电商企业、个体的进一步需求并结合通过党建引领电商发展，在佛冈县电子商务产业园二楼营造“党建+电商”氛围，增强从事电商人员对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三）深度强化农产品上行体系

1、助力电商企业提档升级

助力农村电子商务龙头企业 2 家以上，在各大电商平台上年度销售额累计达 1000 万以上；以电商形式带动企业发展 1 家以上：销售产品以佛冈当地农特产品为主。根据企业需求及产品属性进行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三品一标认证申请申报服务（含环境检测、产品检测、认证、标志使用、申请/初审/注册、监督检测）。协助企业通过走访市场、了解各类网络销售平台定位产品的特点、了解用户需求、定位消费痛点形成数据表格，为稳固原有产品市场、推广新产品赋能，并提供 VI 品牌形象设计、产品商标注册、产品 LOGO 设计、店铺设计、产品的包装设计、社交平台的内容运营。

开展农畜产品分级、初（深）加工，根据企业的产品属性分

为三类：种植业产品、畜牧业产品、水产品。每种产品属性定期收成时根据大小、重量，而将水果、蔬菜、家禽、蛋、家畜等农畜产品通过特定仪器及设备加以分级根据企业的产品属性，进一步助力企业进行产品初（深）加工，以该形式打造延伸产品，增加产品种类、拓宽线上及线下销售渠道，提升竞争力。建立优势农产品名录库，打造整齐划一的全网络全渠道供应链体系。

2、强化单品农产品公用品牌

新增 6 款代表佛冈县域各个镇的单品网货公用品牌，作为主品牌“佛冈有礼”旗下的子品牌，进一步扩大佛冈县农产品品牌知名度、辨识度、影响力，以公用品牌主品牌“佛冈有礼”为主，旗下各类子品牌为辅，通过线上线下营销策划和宣传推广的方式组织开展 6 场以上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为生产者、销售者、消费者三者之间搭建洽谈合作平台，拓展佛冈农产品销售渠道、宣传推介农产品公用品牌、促进农民增产增收，进一步拓宽全县农产品销售渠道，提高佛冈县农产品竞争力，实现品质与品牌的结合，提升产品溢价空间，带动市场消费粘性。

3、培育孵化电商直播人才

通过运用众创空间孵化具备零售服务意识、产品服务能力强的直播电商人才，带动农特产品销售业务的增长。孵化学员达 30 人以上、孵化电商企业达 6 家以上、孵化培训及各项服务人次达 100 次以上，指导入驻个人及企业通过各网商平台销售额达 50 万以上。

（四）加强人才培养工作和电商宣传

1、打造本地师资团队

在佛冈本地培养农村电商讲师 20—30 人,为佛冈农村电商行业发展提供人才种子。根据佛冈电商行业对农村电商讲师的需求,邀请商务部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的授课专家设计课程、编制课件,安排教学场地、教学道具,制作印刷讲义材料及相关的培训物料,开展农村电商讲师体系培训,包括但不限于职业电商讲师的教学理念梳理、能力素养提升与行为规范、授课主题选定、课程开发能力培养、教学设计框架、教案编写、课件开发等。让每个讲师找到自己的定位,发挥自己的专长,制定一套属于自己的课件,为佛冈农村电商行业发展提供强而有力的师资支撑。

2、开展校企合作项目

探索“校企合作”的电商人才孵化模式,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专业人才,使扎根本地的农村电商人才实现学历、实力和经济力的三提升,解决招人、留人、育人的问题,服务佛冈区域经济发展。依托站点运营,以培训为手段,结合学生的人数、专业特长、时节假日、季节性产品、服务站点的需求,选择合适的站点或佛冈有礼分店开展校企合作项目,有针对性地设计实训课程,在实训过程举办 2 场推广活动,让学生融入项目,学以致用,推动项目的发展,弥补本地农村电商人才的不足。

3、开展宣传推广

通过电台、电视、公众号、视频及相关的媒体资源对佛冈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进行全方位的宣传和报道,利用

媒体平台宣传视频广告、投放电视视讯频道视频广告、开设专栏节目、策划制作微视频、投放广播电台广告、在微信公众号增加电商平台的入口，合作开展不少于十期的直播推广活动。安排一组采编人员联系佛冈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立独立的素材库，收集、发掘亮点，上送 3 篇以上报道到省级官方媒体，2 篇以上报道到中央级官方媒体，对于所有亮点及时推送至《学习强国》。

五、职责分工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1	县委办	成立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领导工作小组，指导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设工作，出台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工作有关文件。	
2	县府办	成立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领导工作小组，指导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设工作，出台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工作有关文件。	
3	县司法局	负责电子商务领域有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备案审查。	
4	县发改局	1. 落实相关产业政策及涉及项目立项审批工作； 2.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5	县工信局	1. 牵头组织完善县镇村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建设； 2. 落实相关产业扶持政策； 3. 帮助县科协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工作； 4. 帮助各镇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 5.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6	县交通运输局	1. 站点的道路规划、建设、维护，确保道路畅通、电子商务进农村相关路标标识清晰； 2. 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7	县财政局	1. 协助做好建设项目的投资审核和政府采购工作； 2. 配合修订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3. 协助规范管理专项资金使用，及时按规定拨付项目资金； 4.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8	县科协	1. 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组织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 2. 按县委、县政府要求召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会议并形成会议纪要； 3. 督促指导项目承办企业按计划、高质量按《实施方案》完成建设任务，与承办企业、商务部农村电子商务信息等系统进行对接，按时填报项目进展、资金拨付以及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等材料；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4. 督促实施企业整合全县物流仓储资源配送体系，做好企业统计工作； 5. 按照电子商务进农村相关规定文件，专款专账专用，并对日常资金使用形成规范凭证，定期现场查看项目进展、资金使用和进展情况，形成检查和记录台帐，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定期不定期跟踪运营企业，出具审查报告。	
9	县审计局	1. 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监管，结合审计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开展跟踪审计工作。； 2. 会同县科协适时抽查项目进展、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查看记录； 3.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县住建局	1. 为创建工作相关项目提供审核、报批、管理和服务；	
		2.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1	县自然资源局	1. 编制、出具相关项目用地的意见及规划情况。对电子商务标杆企业、国内外龙头电子商务企业落户佛冈县的重大电子商务项目建设，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商贸流通业建设项目用地标准，对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的，在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土地供应计划中统筹安排，提供综合示范项目用户的房产证明； 2.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2	县统计局	1. 做好全县范围内达到入统要求的电子商务企业的入统工作； 2. 协助商务主管部门做好电子商务销售额统计台帐工作； 3.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3	县市场监管局	1. 提供本部门与产品质量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 2. 协助指导企业采用国标标准，农业标准化、企业标准化、信息技术和高新技术产业等标准化工作； 3. 对全县电子商务企业、网店的登记工作，加强对电商企业和网店的诚信教育和监管； 4. 依职责对网络商品交易进行监管，依法查处各类不正当竞争、商标侵权、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 5. 提供全县电商、物流快递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登记信息；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6. 协助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的建设，做好农产品、食品类电商产品的质量认证和监管工作； 7. 依职责出具本部门在综合示范县创建期间有无质量事故和假冒伪劣行为的证明文件； 8.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4	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1. 对全县农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包括生产面积和产量、上市时间、质量和技术水平、传统销售渠道比例、自主品牌拥有情况、农产品电商企业等进行摸底，并形成调研报告及佛冈农产品信息库；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 与县科协共同出具促进全县农产品网络销售的支持政策； 3. 协助推进电商农产品标准化工作； 4. 协助组织发动全县农特产品的生产企业、农村青年、农民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种养大户等参与电子商务培训和应用推广； 5. 协助组织佛冈县农产品入驻京东、苏宁、淘宝、天猫等平台进行推广。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6. 协助整合并提供全县农特产品电商全程可追溯体系及溯源系统建设应用情况，对应用产品进行收集及二维码进行统计展示； 7. 对食用农特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农畜产品安全质量追溯体系； 8. 定期向领导小组报送有关工作信息； 9. 协助提供有利于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建设的相关政策，出台电商助力乡村振兴的驻镇帮镇扶村政策； 10.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5	县工商联	1. 发动工商联（总商会）会员企业协助推动电子商务工作； 2.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16	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	1. 协助做好综合示范县项目的宣传工作； 2. 协助组织各级媒体宣传报道综合示范县项目的建设情况、示范效应和先进典型； 3. 协助做好佛冈县特色产业的政策法规、工作亮点和特色产品优势的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发展氛围； 4.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7	县文广旅体局	1. 协助开展在线旅游、在线旅游产品的培育、农旅结合销售模式创新及数据统计工作； 2. 协助推动佛冈县旅游资源的网络中心建设，大力开发旅游产品，负责旅游产品及旅游景点在电子商务中心上进行包装推广及质量监管； 3.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8	县人社局	1. 协助对农村电子商务创业培训纳入到全县就业创业培训体系，整合资源，依托部门行业相关组织，多渠道、多形式对基层党政干部、合作社社员、复员退伍军人、返镇农民工、农村创业青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队等大力开展电子商务培训； 2. 做好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急需的专业技术人才引进交流与培养； 3.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19	团县委	1. 加大对农村青年、大学生等农村电商创业者的宣传力度及引导协助入农村电商创业者入驻电商创业孵化中心； 2. 帮助开展电商人才培训和产销对接宣传工作； 3.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0	县职校	1. 协助县人社局、县科协开展电商人才培训； 2.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1	县妇联	1. 协助发动全县广大妇女积极参与电子商务应用、参与相关培训，抱团发展电商； 2.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2	县供销合作联社	1. 协助组织本系统企业进行包装推广，参加电子商务培训、入驻电商公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2. 整合本系统的仓储、闲置用房、闲置用地等资源及涉农政策服务设施； 3.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3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广东省佛冈县分公司	1. 协助统计佛冈县快递电商仓储点清单，包含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现场照片、场地租赁协议，物流服务设施或购买记录等证明文件； 2. 协助配合电子商务发展完善全县物流配送体系建设； 3. 向领导小组报送有关工作信息； 4. 充分利用县、镇、村邮政快递业务全覆盖的资源优势，参与农村物流配送、镇村级物流服务站点和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建设与服务工作； 5.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4	县税务局	1. 落实自产自销农产品免税政策； 2. 全面落实上级有关电子商务税收优惠政策及相关培训； 3. 协助参与落实促进全县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税收政策； 4. 完善和创新电子商务发展的税收征管方式；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5.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5	中国电信佛冈分公司、中国移动佛冈分公司、中国联通佛冈分公司	1. 加强全县农村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通信条件，并对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在网络技术、资费优惠等方面给予支持； 2. 与电商企业签订提速降费协议，对通过各运营商网络通道开展电子商务业务的开放数据端口； 3.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6	各镇人民政府及村委会	1. 根据本《方案》结合当地实际，制订适合本区域电子商务发展的工作计划，成立由镇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其他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工作机构，责任落实到人； 2. 协助本辖区范围内的电子商务培训和推广应用的组织工作； 3. 配合商务部门创建特色产品质量追溯、电子商务产品品牌培育和网销产品标准化建设； 4. 积极引导和扶持本镇主导产业、农特产品电子商务转型，整合乡村振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兴、人才培养等各种资源，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镇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电商孵化基地）建设和促进“互联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电商扶贫的资金投入； 5. 支持运营商宽带进村入户，积极协调干路、基站建设中的占地等事宜。 6. 落实农村电子商务氛围营造工作； 7.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向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报送有关工作信息。	
27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把农村电商创业纳入到小额信用贷款支持范围，并指导相关金融机构制定农村电子商务建设的专项信贷支持政策； 2.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8	佛冈县华辰文旅有限公司	1. 协助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组织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 2. 协助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督促指导项目承办	

序号	职能部门	部门职责分工	备注
		企业按计划、高质量按《实施方案》完成建设任务，与承办企业、商务部农村电子商务信息等进行对接，按时填报项目进展、资金拨付以及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等材料； 3. 协助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督促实施企业整合全县物流仓储资源配送体系，做好企业统计工作； 4. 协助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现场查看项目进展、资金使用和进展情况； 5. 落实职责范围内及县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项目进度安排

（一）筹备阶段（2021 年 7 月-2021 年 12 月）。全面摸底全县经济发展状况、特色产业、电商基础和物流现状；召开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推进会，调整工作领导小组，拟定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并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征求意见的同时，向省、市商务主管部门报送我县实施方案稿预审，待确定后再上县常务会议通过予以执行。

（二）启动阶段（2021 年 12 月-2022 年 2 月）。按照“公平、规范、择优”的原则，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程序，开展项目招标工作，细化项目实施内容、标准及具体要求，拟定考核验收及项目管理细则并与中标企业签订服务合同。

（三）实施阶段（2022 年 1 月-2022 年 9 月）。在佛冈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工作领导的指导和监督下，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中标企业根据方案内容，按照项目目标的要求，铺开项目的建设工作的，分头落实佛冈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尾款实施方案的工作内容。

（四）自评阶段（2022 年 10 月）。开展县级自评工作，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和总结，查找不足，总结经验，形成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完整的经验模式，做好迎接省、市组织的第三方和专家组绩效评价工作准备。

（五）验收阶段（2022 年 11 月-12 月）。接受上级组织的第三方和专家组绩效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做好整改工作，继续

开展示范项目创建工作，不断总结示范经验和成果。

（六）持续运营阶段（绩效评价以后）。项目进入全面持续运营阶段。

七、专项资金使用概算

项目	工作内容	中央专项资金 (万元)	省级配套资金 (万元)	地方配套资金 (万元)	合计
进一步完善升级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	1、提升佛冈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运营效能 2、打造9个镇、村特色电商服务示范站点	380.6	268.36	112.24	761.2
强化佛冈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功能	1、建设电商大数据平台 2、拓宽佛冈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功能区域	65	39	26	130
深度强化农产品上行体系	1、助力电商企业提档升级 2、强化单品农产品公用品牌 3、培育孵化电商直播人才	54.4	105.6	40	200
加强人才培育和电商宣传	1、打造本地师资团队 2、开展校企合作项目 3、开展宣传推广	0	87.04	21.76	108.8
	合计	500	500	200	1200

八、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县委、县政府成立佛冈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科协，负责项目协调、统筹、推进的日常工作。佛冈华辰文旅有限公司协助佛冈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项目协调、统筹、推进的日常工作。小组成员单位要落实 1 名农村电子商务信息服务专员；每个乡镇要落实 1 名农村电子商务信息服务助理员，协助收集生产、生活资料需求信息，做好信息收集、上报和购销对接服务。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召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推进工作会议，定期或不定期召开电子商务企业、行业协会和运营商座谈会，研究电子商务发展模式，解决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和电子商务发展过程中遇到的痛点、堵点、盲点和难点。

（二）明确职责

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明确职责分工，县镇两级政府是创建责任主体，分级承担项目建设任务；各成员单位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负责引导和支持电商企业、电商服务企业等进农村，着力打造本地电子商务平台，推进农村流通设施、县域农产品批发市场及县域农村商务服务信息联网等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三）资金保障

县财政每年安排一定的专项扶持资金扶持电商产业发展。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一事一议”或者政府采购的方式安排，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主要用于电子商务进农村的扶持、奖励、培训、县电商服务中心建设、相关服务支撑体系建设。

（四）宣传保障

各镇和相关部门要充分利用广播、横幅标语、网络、微信等多种宣传媒介，采用传统和现代相结合、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相结合的手段，深入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重要意义和有关要求，切实提高广大群众对电子商务的认识，为电子商务进农村的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五）制度保障

全面推行“三证合一”“一照一码”“先照后证”“一址多照”的商事制度改革，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和电子营业执照应用。按照“四张清单一张网”，全面落实服务承诺、首问责任、限时办结制，有效简化办事环节，提高办事效率，改善服务质量。

（六）监督考核

加快建设电子商务标准和统计体系，加强对网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商品和服务监管，引导电子商

务规范有序发展。发挥工信、市场监管、农业农村、公安等相关部门在电子商务活动中的监管职能，促进网络交易主体守法经营，大力打击网络售假和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建立健全电子商务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定期考核评价电子商务建设和应用情况，确保工作取得实效，促进佛冈农村电子商务健康、可持续发展。